

紫阳县红椿镇中心卫生院 2021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和预防保健服务，计划生育服务，搞好计划生育提供技术指导。
2. 负责常见病多发病诊治与护理。
3. 负责院前急救，巡回医疗，恢复期病人康复治疗与护理。
4. 负责预防保健，初级卫生保健规划实施。
5. 负责辖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施，信息咨询管理。
6. 负责辖区村级相关技术及人员培训。
7. 负责辖区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及处置。

（二）内设机构。

本部门现设有门诊、护理、药房、收费、合疗、慢病、健康教育、妇幼、计划免疫接种中心、院办、财务等科室，设行政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公卫主任 1 名，另有 11 个村卫生室下属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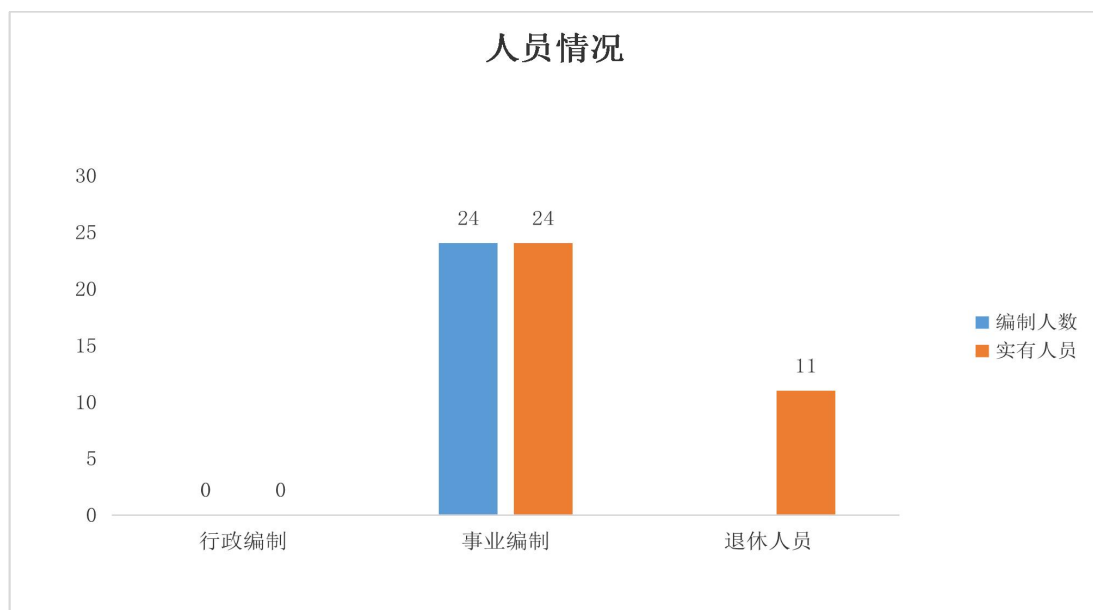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紫阳县红椿镇中心卫生院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4 人；实有人员 24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2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红椿镇中心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6.9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316.18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0.42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6
		9. 卫生健康支出	566.84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3.54	本年支出合计	593.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81.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593.49	支出总计	59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红椿镇中心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 中： 教育			
合计		513.54	196.94		316.18				0.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3	28.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7	23.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4.86	4.86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91	168.31						
21002	公立医院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94.84	78.24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94.84	78.24		316.18				0.43
21004	公共卫生	75.52	75.5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3.52	73.5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5	14.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55	14.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红椿镇中心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51.30	549.3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3	28.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3	28.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23.77	23.77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2.67	520.67	2.00			
21002	公立医院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94.84	394.84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94.84	394.84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13.28	111.28	2.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1.28	111.2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5	14.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55	14.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红椿镇中心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96.9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3	28.63		
		9. 卫生健康支出	206.06	206.0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6.91	本年支出合计	234.69	234.69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红椿镇中心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81.42	年末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81.42		43.66	43.66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78.36	支出总计	278.36	278.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红椿镇中心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2.69	140.67	88.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3	28.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3	28.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23.77	23.77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04	54.15	88.11
21002	公立医院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8.24	74.3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8.44	74.33	
21004	公共卫生	111.28	23.1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1.28	23.16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5	14.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55	14.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红椿镇中心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40.67	公用经费合计		88.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11
30101	基本工资	54.15	30201	办公费	3.46
30102	津贴补贴	20.19	30202	印刷费	8.10
30107	绩效工资	23.16	30205	水费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77	30206	电费	0.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6	30207	邮电费	1.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3	维修（护）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4	租赁费	
30304	抚恤金	2.7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5	生活补助	1.19	30226	劳务费	61.6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7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红椿镇中心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红椿镇中心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紫阳县红椿镇中心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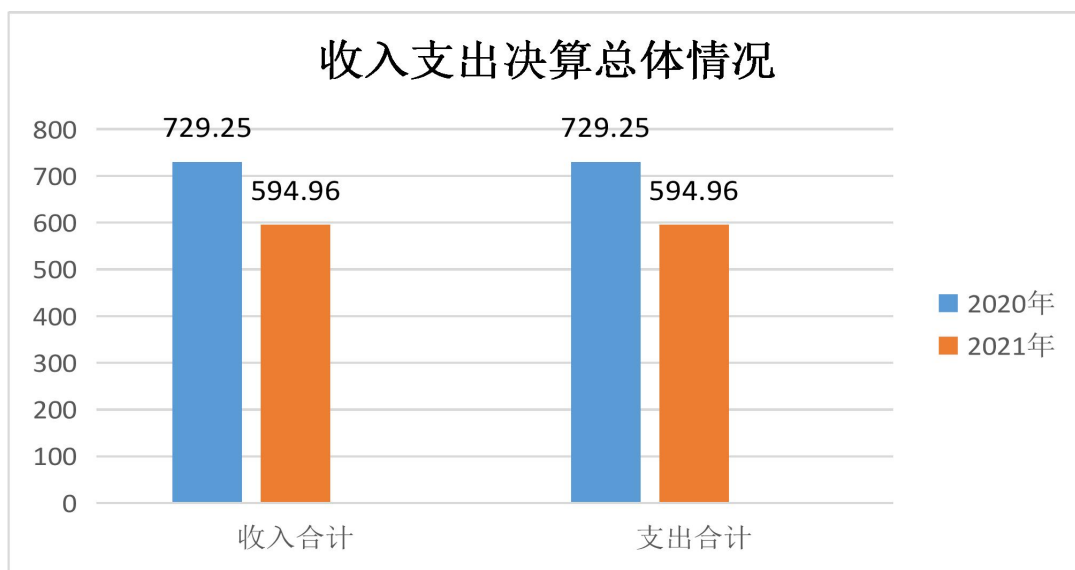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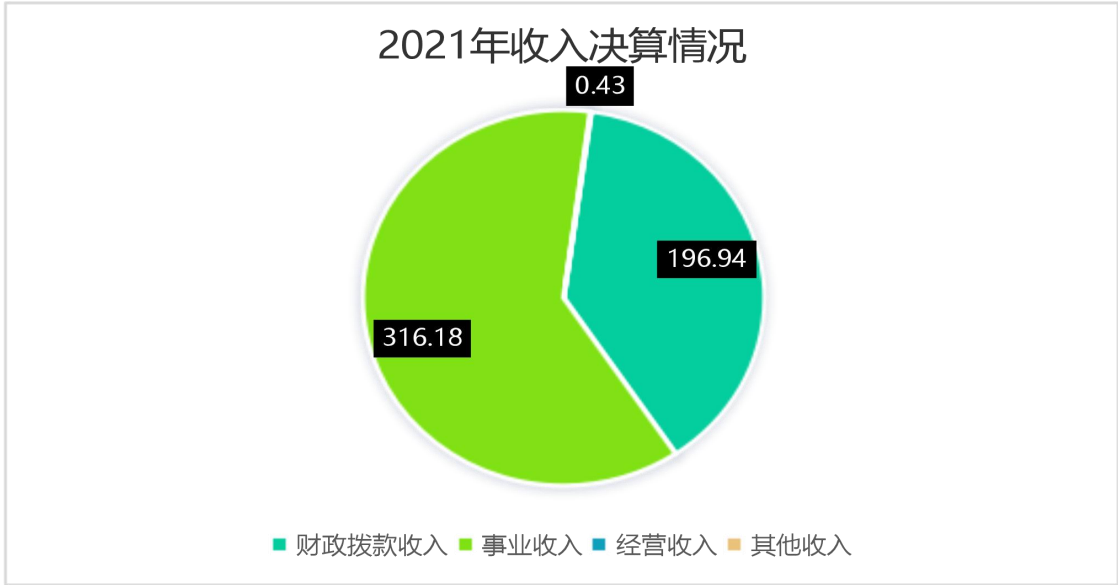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94.96 万元，上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29.2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34.29 万元，下降 18.41%。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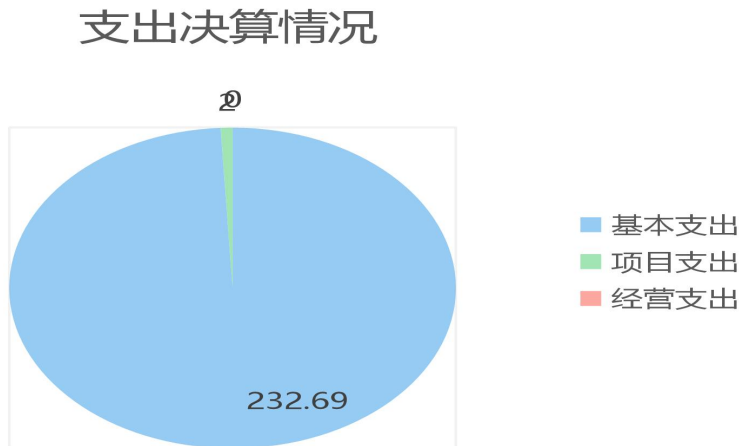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594.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6.94 万元，占 33.1%；事业收入 316.18 万元，占 53.14%；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43 万元，占 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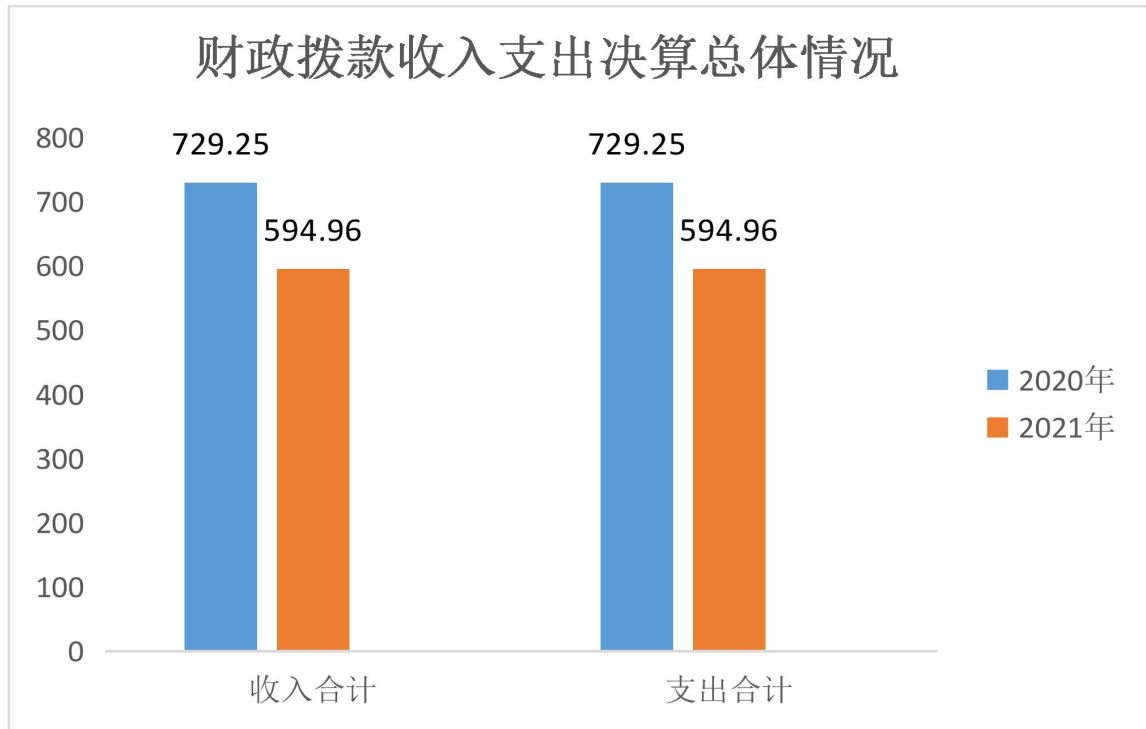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594.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2.69 万元，占 39.11%；项目支出 2 万元，占 0.33%；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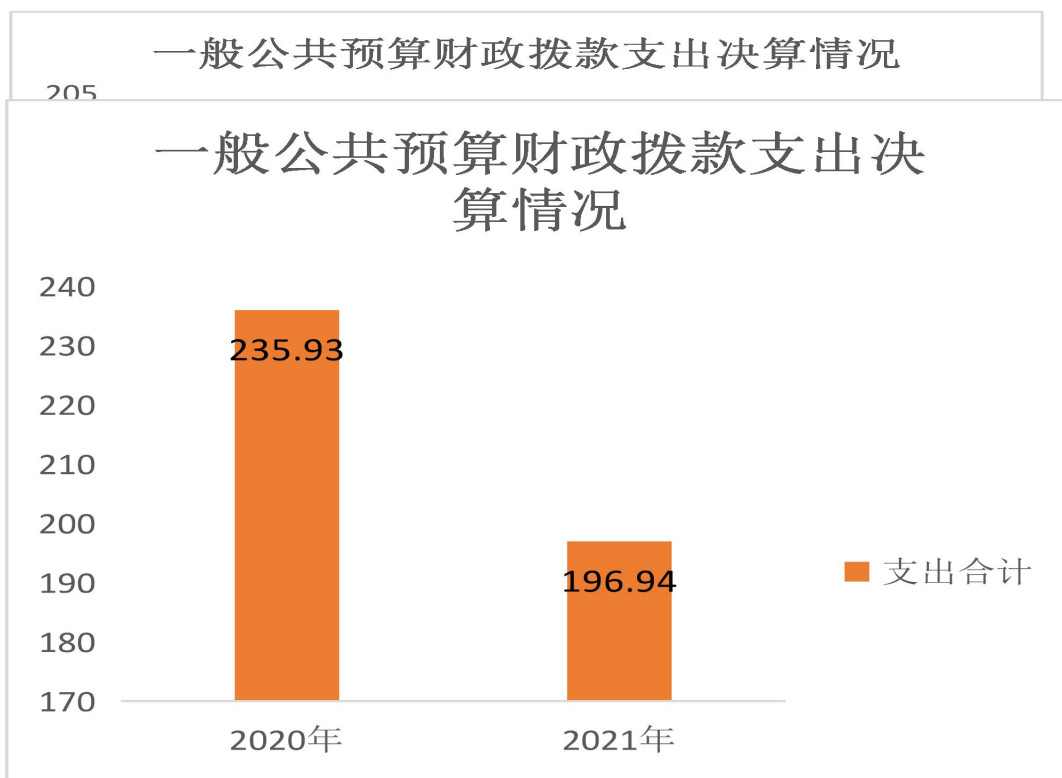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94.96 万元，上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29.2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4.29 万元，下降 22.57%。主要原因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96.94 元，支出决算 196.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上年度决算支出 235.9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8.99 万元，减少 16.52%，主要原因是原因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23.77 万元，支出决算 23.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预算 2.72 万元，支出决算 2.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预算 394.84 万元，支出决算 394.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卫卫生服务（项）：预算 75.52 万元，年初结转 81.42 万元，支出决算 81.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重大公卫卫生服务（项）：预算 2 万元，支出决算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 14.55 万元，支出决算 14.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0.3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2.6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4.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取暖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88.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委托业务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专用材料、维护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安排，并已公开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根据县财政局印发的县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绩效管理意识逐步提高，根据本部门职责和事业发展要求，编制本单位绩效目标，修正调整，完善实施，按照批复的绩效目标，组织实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由使用资金的业务股室负责绩效目标的编制，并实施资金使用过程监督和绩效评价。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0 个。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

价情况来看，通过年初人员经费预算，为保障职工合法权益，提高职工工作效率和满意度，确保单位长期发展，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完成了 2021 年全年财政供养人员全年养老保险财政配套支出、职业年金财政配套支出、全院职工工资支出及退休人员降温费、取暖费补差等各项人员经费支出。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卫生健康等 1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卫生健康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执行数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用于职工工资福利支出的公立医院综合差价补偿 196.94.00 万元，截止 2021 年底项目资金全部完成支出。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补偿					
主管部门		紫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紫阳县城关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96.94	196.94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96.94	196.9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年初人员经费预算, 为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提高职工工作效率和满意度, 确保单位长期发展, 加强单位管理提高职工创造价值, 单位合理规范使用资金, 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完成2021年全年全院职工工资支出, 为开展日常工作提供生活保障.			通过年初人员经费预算, 为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提高职工工作效率和满意度, 确保单位长期发展, 加强单位管理提高职工创造价值, 单位合理规范使用资金, 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完成2021年全年全院职工工资支出, 为开展日常工作提供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生活保障人数	21人	21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情况	100%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时间	2021年	2021年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配套资金	75.61万元	75.6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资性收入提升工作积极性转化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提升	业务收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职工生活保障需求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医费处置安全、无污染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影响力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0，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551.3 万元，执行数 55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单位逐步建立绩效评价与部门预算相结合的应用机制，采取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制度，强化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行绩效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为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本单位 2021 年度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财政拨付资金，基本拨款用于工资福利支出、社保缴费支出等人员经费及办公费等商品服务费支出，项目拨款用于基本公卫专项、重大公卫专项、中医院专项等专项经费支出，资金项目落实及时，专款专用，严格规范资金使用范围，其次提高了效率性，受疫情影响业务收入降低的情况下保障职工福利，推动单位的正常运转。

		预算编制准确率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0分。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2. 资金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 / 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 / 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551.3万元	551.3万元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 / 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551.3万元	551.3万元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 2021 年度的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89，综合评价等级为“良”。

附件：

紫阳县红椿镇中心卫生院 关于 2021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及《关于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进行具体相应的布置，统一组织专门人员和力量开展此项工作。通过此次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的运用，改进了预算管理，优化了资源配置，控制节约了成本，提高了公共产品质量与公共服务水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观念增强，确保了财政专项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紫阳县红椿镇中心卫生院，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编制 24 人，实有人数 24 人。

(二) 2021 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实施项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基本情况：紫阳县卫健局 2021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 57.87 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 57.87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23.53 万元，合计 81.4 万元，于 2021 年 11 月全部用于基本公卫相关支出，其中村级公卫服务支付 32.6 万元，项目资金均按照规定用途使用。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加大项目监管力度

县卫健局加强了对我单位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对下拨的资金实行“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控，单位也制定了公卫资金管理辦法，逐步完善单位内部控制、财务公开和绩效评价制度，建立适合单位的长效管理机制。

2、建立和完善项目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和加强公卫专项资金管理，卫健局制定下发了《紫阳县公共卫生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并转发了《安康市卫生局、安康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基本公共卫生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管理的通知》。本单位也相应制定了项目实施方案。在项目资金的管理上实行统筹规划、专人负责、及时支付的原则，严格考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主动接受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的监督及群众监督。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

在项目组织管理方面，一是成立了以院长为组长，公卫主任为副组长、公卫、财务相关负责人为成员的项目领导小

组，确保项目有序开展，责任到人。二是每月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一次培训，每季度进行分析总结，及时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改进，确保项目规范运行。

(二) 项目管理情况

1、严格按照中、省、市、县项目管理规范，年初制定实施方案和计划，每月开展一次培训、每季度开展一次督导检查、每季度一小结、全年一总结，确保项目完成质量。

2、严格项目资金支付审批。项目资金严格按管理要求实施，项目实施后由公卫人员对村级开展情况进行检查考评，村级确认签字，由公卫主任审核，院长复核后交由财务实施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单位下辖 10 个村，标准化村卫生室 10 个，均已全部达标，达标率 100%；常驻人口 14288 人，辐射周边总服务人口 1.5 万余人。2021 年规范管理高血压患者 890 人、糖尿病患者 145 人、重性精神疾病患者 63 人，均完成 4 次随访和一次年度体检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的相关工作要求，加强高血压、糖尿病及严重精神障碍疾病患者的随访管理力度。2021 年我镇累计登记管理高血压患者 864 人、规范管理 733 人，规范管理率 84.83%；登记管理糖尿病的患者 148 人、规范管理人数 130 人，规范管理率 87.83%；纳入管理的严重精神障碍疾病患者为 67 人、规范管理人数 50 人，规范管理

率 74.63%，随访管理等资料留存完整。村级举办慢性病患者自我管理小组活动 40 余期；卫生院累计开展慢性病及严重精神障碍疾病相关宣传活动 6 次。2021 年我镇累计新建居民健康档案 598 份，对辖区居民死亡、迁出等信息及时进行档案维护更新，累计维护电子健康档案达 2600 余人次。2021 年度登记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 2438 人，完成老年人免费健康体检 713 人，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29.24%，老年人健康体检相关资料收集留存完整。规范开展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工作。2021 年登记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数 2438 人，老年人接受中医药保健服务 2152 人，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8.3%；登记 0-36 月龄儿童为 429 人，0-36 月龄儿童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380 人次，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8.6%。全年开展中医药相关的健康知识讲座和宣传咨询活动 8 期、出刊宣传专栏 4 期。健康管理服务资料已整理归档留存。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将继续按照上级规范要求，严格按照绩效考核结果结算专项资金，并将绩效考核和补助情况进行公示。及时总结、分析项目运行中的问题和不足，继续加强培训指导及资金管理等工作，把惠民项目做实、做细、做好，进一步提升卫生健康服务水平。

（二）存在问题和整改措施

主要是村医年龄偏大，村医不足，“考核平台”录入不及时，绩效考核结果滞后，影响了资金的使用进度。

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严格按照考核程序，及时将工作量录入“考核平台”，并与绩效考核挂钩，并将考核结果上报主管部门；实行卫生院包联村卫生室，缓解村医不足问题。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我单位按文件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结合单位的实际情况，整理收集相关资料，对照《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逐条进行自查自评。自评得分 89 分。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

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